

证券代码：301090

证券简称：华润材料

公告编号：2022-059

##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0:00 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 510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陈向军、张小键、杨士旭、荣健、朱利民、郭宝华等 6 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王庆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军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与受共同控制方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与受同一控制方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33,254.17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服务

27,205.83 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105,000 万元，关联租赁 648.24 万元，关联方存贷款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400.10 万元。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军祥、房昕、陈向军、张小键共 4 位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与其他关联方常州宏川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会议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向其他关联方常州宏川石化仓储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和服务不超过 1,548 万元。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房昕回避表决，本议案获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无异议的书面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境内外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766,000 万人民币及 47,500 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总经理在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其中香港子公司由其授权董事或其他授权代表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年度计划及业务授权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年度计划》以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华润化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按计划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授权公司配备相关专业人员负责管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期间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境内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 PTA 和 MEG 期货合约，单一交易日持仓保证金最高额度为 6.8 亿，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发表了无异议的书面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

为切实履行公司社会责任，支持国家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精准扶贫政策，根据有关规定，会议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 万元（现金和物质折合）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捐赠，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捐赠决策权并办理具体捐赠事宜。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构成，其中包括 6 名非独立董事与 3 名独立董事。经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军祥先生、房昕先生、陈向军先生、张小键先生、杨士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附件。公司后续将尽快补选第 6 名非独立董事以保证董事会构成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荣健女士、朱利民先生、郭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编制的《2022 年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设科技创新部的议案》；**

经审议，为统筹管理公司科技创新工作，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科技创新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会议同意公司增设科技创新部。

科技创新部成立后将实现全公司科技创新工作的统一及体系化管理，原“化工新材料研究院”涉及科技创新管理的相关职能全部划转至科技创新部负责。科技创新部主要职能为：科技创新发展规划、科技创新项目管理、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下午15:00在公司507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